

专利统计简报

2009 年第 20 期（总第 72 期）

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司

2009 年 11 月 16 日

统计报告

全球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增长放缓

——《2009 年世界知识产权指标报告》概要

2009 年 10 月 1 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发布《2009 年世界知识产权指标报告》，旨在对目前世界各国对不同形式知识产权的利用情况，提供一份详尽而全面的概览。该报告以 4 个领域的工业产权为重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统计范围相比过去囊括了尽可能多的国家，以及部分新兴经济体，数据以 2007 年数据为主。

一、发明专利

（一）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增长放缓

2007 年，全球发明专利申请量增长 3.7%，而 2006 年则为 5.2%。尽管增幅放缓，2007 年全世界仍然有 185 万件发明专利申请。该数据显示了经济衰退对专利申请量的早期影响，2008 年发明专利申请量的增长放缓将会更加明显。

从全球范围来看，PCT 发明专利申请量自 2005 年以来增长更为缓

慢。2008 年的 PCT 发明专利申请量大约为 16 万件，比 2007 年增长 2.3 %，其中来自美国申请人的 PCT 申请占 32.7 %。

2007 年，全球发明专利授权量约 76 万件，同比增长 1.6 %，但涨幅相比 2006 年下降明显，原因在于欧洲专利局和美国专利局授权量大幅减少。

（二）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的集中度

大部分发明专利申请来自工业化国家的居民。GDP、R&D 支出与发明专利申请量之间关系非常紧密。全球 GDP 排名的前三位依次为美国、日本和中国。2007 年，全球大约 59.2 % 的发明专利申请来自这三个国家。

过去几年，来自中国和韩国的发明专利申请出现大幅增长，缩小了这两个国家与日本和美国之间的差距。2007 年，中国和韩国单位 GDP 和单位 R&D 支出发明专利申请量高于美国。

同样，各大工业化国家在发明专利授权量中也占据很大份额。日本、韩国和美国专利局授权的发明专利占全球的 58.3 %，而来自这三个国家的居民则获得了全球发明专利授权量的 63.4 %。

发明专利越来越多地被用来保护权利人在国外的知识产权。2007 年，非本国居民申请人获得了全球授权发明专利的 43.9 %，已经超过了过去十年平均 40 % 的比例。在发明专利授权量排名前 20 的专利局中，非本国居民占该国或地区发明专利授权量的比例，马来西亚、墨西哥、香港最高，占 95% 多，朝鲜和日本最低，不到 13%。

新兴经济体的发明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正在增长，但是非本国居民在大多数新兴经济体的授权发明专利中所占份额仍然最大。

（三）日、美本国居民大约拥有全球 630 万件有效发明专利量中的 47%

在过去 20 年的授权发明专利中，约有 630 万件在 2007 年仍然有效。日本和美国本国居民拥有其中的 47%。另外，韩国本国居民拥有的有效发明专利量及该国的有效发明专利总量在过去几年保持增长。

（四）专利审查与积压

自 20 世纪 90 年代末开始，在大多数专利局，尤其是美国专利局，专利申请量以高于专利授权量的趋势增长。待审专利申请数量因此增加。2007 年，全球至少有 420 万件发明专利申请处于积压状态，其中美国专利局所占份额最大，为 28%，并且这一比例正以高于其它专利局的速度在增长。加拿大、德国、韩国和欧洲专利局同样有数量庞大的专利申请积压，但是增长相对缓慢。

二、实用新型

（一）中国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高居世界首位

在同时采用发明和实用新型体系保护发明创造的国家中，实用新型的使用相对于发明专利较为有限。比如，德国、日本和韩国实用新型的申请量远远少于其发明专利申请量。中国则是例外，发明专利申请量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量都非常大。

2007 年，中国受理的实用新型申请量最多，随后为韩国和德国。大多数专利局受理的实用新型申请都高于 5000 件。

2007 年，中国共授权实用新型 150,036 件，比 2006 年增长 39.4%。

德国和日本专利局分别授权 15,469 和 10,080 件,分别增长 7.4%和 4.8%。2006-2007 年,韩国专利局实用新型授权量大幅减少(90.6%)。

(二) 非本国居民在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中所占比例极低

与发明专利的情况相反,在大多数专利局的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量中,非本国居民所占比例非常低。比如,中国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量中,非本国居民仅占 0.7%,而其在发明专利申请中的比例则达到 37.6%。

本国居民和非本国居民在实用新型授权量中的分布情况与其在申请量中的分布情况相似。格鲁吉亚、中国和韩国的非本国居民占实用新型授权量的比例最低,葡萄牙则最高。

三、商标

(一) 商标申请量增长放缓

2007 年,全世界约有 330 万件商标申请,相比 2006 年增长 1.6%。但是,近年来该增幅有零增长的趋势。根据 2008 年的现有数据来看,商标申请量已经减少。

在大多数新兴经济体,商标体系比专利体系的使用更为广泛。在根据商标申请量进行排名的前 20 位知识产权局中,包括了 9 个新兴经济体,它们受理的商标申请量都高于专利申请量。

1985 年,每十亿美元 GDP 大约有 22 件商标申请,2007 年该指标已经增至 37.6 件。根据 GDP 数据调整的商标数据,为新兴经济体居民通过对商标的深入运用,以保护其知识产权的做法提供了有力证据。许多新兴经济体都名列单位 GDP 本国居民商标申请量的前 20 位,其中

包括 5 个拉丁美洲国家。

2007 年，全世界分别有 20.6%和 9.2%的商标申请向中国和美国商标部门提交。

马德里体系——一个可以通过一件申请来向多个国家提交商标注册请求的系统——显示出活跃的发展态势。2008 年，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量约为 4.1 万件，比 2007 年增长 6.5%。

（二）2007 年全球约有 220 万件新商标注册

2007 年，尽管商标申请量增长放缓，商标注册量仍保持 6%的增幅，达到 220 万件。巴西知识产权局对于商标注册量的增长贡献较大。

2007 年，大部分注册商标被授予中国和美国本国居民，各占注册量的 11%。但是，中国本国居民注册的商标中，只有一小部分同时在其它国家注册，相反，美国这一比例却达到了 43.5%。

（三）2007 年，非本国居民占商标注册量 35.1%

2007 年，非本国居民申请人的商标注册量占全球注册量的 35.1%。但是，在注册量排名前 20 位的知识产权局中，非本国居民申请人的注册量所占比例变化较大，在马来西亚高达 68.2%，在中国则只有 13.3%。2007 年，非本国居民占总注册量的比例，比其占总申请量的比例高 6 个百分点。

（四）2007 年，全球约有 1640 万件有效商标，其中 20%在日本和美国

日本的有效商标量最多，其次为美国、法国和德国，分别拥有接近或超过 100 万件。在大多数国家，2007 年有效商标的数量要高于 2006 年。在 1960 年前注册的商标中，有大约 12.5 万件商标仍然有效，说

明这些商标被其所有人不断续展。

四、工业品外观设计

（一）由于中国申请量的大幅增长，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量增长达到 15.3%

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量的增速超过了其它形式的知识产权，申请量达到 62.1 万件。在过去三年中，全世界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量保持了两位数的增长，其中大部分源于中国的申请活动。2007 年，中国知识产权局受理了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量的 43.1%。德国、韩国和欧盟内部市场协调局（OHIM）各受理超过 5 万件申请。

2008 年，通过海牙体系提交的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增长了 32.8%，达到 1500 件。1999 年至 2007 年，通过海牙体系进行续展的国际注册不断增长，但是 2008 年减少了 24.6%。2008 年，海牙体系续展量为 3169 件。

（二）中国占 2007 年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量的 26.2%

2007 年，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量达到 51.2 万件，其中 26.2% 在中国注册。德国和欧盟内部市场协调局（OHIM）是另外两个注册量超过 5 万件的国家和机构。中国本国居民拥有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量的 23.9%。

（三）非本国居民在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量中占 19.8%，低于其在发明专利和商标中的比例

在海外市场，通过工业品外观设计来保护知识产权的做法相对较少。2007 年，非本国居民在注册量中所占比例为 19.8%，远远低于

其在发明专利和商标中的比例。在注册量排名前 20 位知识产权局中，非本国居民注册量所占比例最高的为加拿大的 89.2%，最低为韩国的 7.6%。

（四）2007 年，法国的有效工业品外观设计量最高

尽管 2006-2007 年间工业品外观设计有效量有所减少，2007 年法国仍然有 41 万件有效工业品外观设计。中国、德国和日本分别有至少 25 万件有效工业品外观设计。在 2007 年仍然有效的工业品外观设计中，大部分是在过去的 6 年内注册的。（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陈可南）

征 稿 启 示

《专利统计简报》是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机关内部刊物，由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司编辑，每月不定期出版。

简报主要包括：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有关专利统计动态、国外主要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统计资料；我国专利统计信息及其分析；地方专利统计信息及其分析；全国专利统计工作经验交流；实用统计分析方法介绍；国外其他有关统计资料翻译介绍。请各部门各单位踊跃投稿，国家知识产权局将对简报编报工作进行通报和评比。

来稿请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稿件随附件发送。请在稿件末尾注明撰稿人（供稿人）信息，包括单位、地址、联系电话及身份证号。若为翻译外文资料，请注明原文出处。如果无法发送电子邮件，也可采用邮寄信件和传真方式投稿，并注明“《专利统计简报》投稿”字样。

联系人：王晓浒 刘晓斌 于大伟

电 话：（010）62083242 （010）62083890

传 真：（010）62010931

邮 箱：guihuasi@sipo.gov.cn

邮 编：100088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司

本期责任编辑：于大伟

《专利统计简报》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联系电话：（010）62083242，62083890

联系人：王晓浒、刘晓斌、于大伟
E-mail 地址：guihuasi@sipo.gov.cn